

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337,191.18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2.45%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宇集团”或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浙江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鼎源房产”）以名下自有物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上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东房产”）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广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园房产”）借款 5,00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。

本次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 35 亿元（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对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），其中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%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，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25 亿元。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，上东房产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93.77%，本次担保使用额度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亿元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资产负债率	股东大会审批额度	前次使用剩余额度	本次使用	本次剩余额度
公司	控股子公司	≥70%	25	25	0.5	24.5
		<70%	10	10	0	10
		合计	35	35	0.5	34.5

二、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

(1) 被担保人名称：浙江上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(2) 成立日期：2010年3月5日

(3) 注册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原筑壹号中心29号一楼

(4) 法定代表人：王轶磊

(5) 注册资本：10,000万元人民币

(6) 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经营，房屋中介服务、租赁，装饰装潢，工程技术咨询服务，建筑材料的销售。

(7)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：上东房产系公司持股97%的控股子公司。

(8) 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上东房产资产总额117,913.82万元，负债总额118,366.11万元，所有者权益-452.29万元，2020年度营业收入682.51万元，净利润-1,106.32万元（以上数据经审计）。

截至2021年5月31日，上东房产资产总额79,651.65万元，负债总额74,689.52万元，所有者权益合计4,962.13万元；2021年1-5月营业收入4,134.28万元，净利润193.08万元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，上东房产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鼎源房产以名下26套自有房产（建筑面积：4,173.29平方米，评估价值：10,026万元），为上东房产向广园房产借款本息提供抵押担保。借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提交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（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）为72,500万元，占公司2020年未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19.88%；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276,711.18万元，本次提供担保本金5,000万元，合计占公司2020年未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77.24%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，无涉及诉讼的担保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抵押借款合同

特此公告。

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7月3日